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上海

目录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2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4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6
1、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
2、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3、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3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订本须知。

一、股东大会的组织

- 1、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
- 2、本次股东大会行使《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大会职权。
- 3、本次股东大会设会务组，具体负责会议组织、相关事务处理等事宜。
- 4、本次股东大会设计票人一名、监票人两名。
- 5、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

（1）截至 2017 年 12 月 8 日下午 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2、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含其委托代理人）、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3、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张海明先生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会务事宜。

4、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大会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先向会务组登记。股东不得无

故中断股东大会议程要求发言。在议案审议过程中，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须向会务组申请。经会议主席许可后，股东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

股东发言应围绕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股东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和姓名。会议主席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提问。议案表决开始后，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5、为了能够及时、准确地统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人数及所代表的股份数，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请务必准时到达会场，并在“股东签名册”上签到。

6、会议主席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后，会议登记终止。在会议登记终止时未在“股东签名册”上签到的股东和代理人，其代表的股份不计入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份总数，不得参与表决，但可在股东大会上发言或提出质询。

7、股东大会对议案采用记名方式逐项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表决票在会议签到时，向会务组领取。

8、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和监事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9、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全部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7 年 12 月 14 日（星期四）14:00

二、网络投票时间

1、互联网投票平台投票时间：2017 年 12 月 14 日的 9:15—15:00

2、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投票时间：2017 年 12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市奉贤区金海公路 6720 号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主持

董事长张海明先生

五、会议议程

（一）董事长宣布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开始，报告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代表股份总数

（二）介绍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人员情况

（三）推举两名监票人、一名计票人，并宣读议案审议和表决办法

（四）宣读和审议会议议案

1.00、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五）股东发言、提问及公司回答

（六）现场会议投票表决

1、股东填写表决票

2、计票人、监票人计票

3、董事长宣布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 （七）董事长宣布现场会议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八）汇总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 （九）董事长宣读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十）见证律师宣读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一）出席董事、监事签署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 （十二）董事长宣布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经第二届董事会推荐并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同时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张海明先生、刘巨宏先生、陈晓先生、张悦女士、陈连勇先生、朱青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新一届董事任期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待表决候选人如下：

- 1、选举张海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选举刘巨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选举陈晓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选举张悦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选举陈连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选举朱青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就上述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表示认可，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已于 2017 年 1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述候选人，均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且均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或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现提请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该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公司董事会对即将届满离任的董事苏斌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附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海明：男，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法国长期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曾在上海沪东造船厂工作，曾任上海市对外投资促进中心驻法国巴黎代表处首席代表，1999 年创立上海豪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上海豪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杨凌金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捷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牧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苏州通和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苏州通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苏州通和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

张海明先生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245,621,760 股（其中直接持有 16,166,250 股，间接持有 229,455,5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1400%，张海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52,435,33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7260%，并且持有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为 3,161 万份（已放弃除投资收益权以外的权利），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豪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其控制的企业。张海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刘巨宏：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信息系统硕士，兽医师。曾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颁发的全国农牧渔业丰收奖二等奖，1987 年河北中兽医学校（现河北农业大学中兽医学院）中兽医专业毕业，1996 年中国农业大学兽医专业毕业获得学士学位，2001 年留学澳大利亚，获得澳大利亚拉筹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和中央昆士兰大学信息系统硕士学位。曾任河北省张家口农业科学院兽医技术员，中国农业大学教学实验场种鸡场场长、兽医师，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00119.SZ）全资子公司瑞普（天津）生物药业有限公司技术服务总监、营销副总经理，拜耳（四川）动物保健有限公司动物保健业务部经理、政府事务部经理，北京信得威特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山东信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国科诚泰农牧设备有限公司副总裁，2017 年 6 月开始进入公司工作。刘巨宏先生在畜牧行业及动物保健行业有 25 年的从业经验，了解行业的现状及其发展趋势，能够敏锐的洞察行业机遇、

应对市场挑战。同时，刘巨宏先生有 20 年的企业管理工作经历，在公司战略、团队建设、人才培养、市场营销、企业文化建设、绩效考核等各方面都有着丰富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具有较高的企业管理能力和团队领导能力。现任公司总裁、杨凌金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刘巨宏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陈晓：男，198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科学与工程硕士。陈晓先生 2004 年至 2008 年就读于同济大学土木工程学院，获得学士学位；2008 年至 2009 年参加团中央研究生支教团，赴四川开展义务支教活动；2009 年至 2012 年就读于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获得硕士学位；2012 年 7 月考取成为上海市闸北区人民政府公务员，2012 年 7 月至 2014 年 3 月期间工作于苏河湾旧改专项指挥部北站分指挥部；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苏州通和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担任基金资深投资经理；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0 月，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上海裕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陈晓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23,000 股，并且持有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为 1,010 万份（已放弃除投资收益权以外的权利），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张海明先生女婿（公司目前不存在除控股股东上海豪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公司董事张悦系夫妻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张悦：女，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法国长期居留权，奢侈品管理硕士。现任公司董事，并为苏州通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苏州通和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

张悦女士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106,790,575 股（其中直接持有 8,452,500 股，间接持有 98,338,0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5824%，并且持有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为 2,000 万份（已放弃除投资收益权以外的权利），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张海明先生之女（公司目前不存在除控股股东上海豪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公司董事陈晓系夫妻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陈连勇：男，1962 年出生，美国国籍，有机化学博士，于 2012 年创建通和资本并担任管理合伙人，有 20 年的从业经验。2017 年 5 月通和资本与毓承资本两支团队合并，组建为一个专注于医疗健康领域的新基金——通和毓承，陈连勇博士担任通和毓承的首席执行官。在此之前，陈连勇博士曾担任富达亚洲成长基金合伙人及百奥维达投资公司的董事合伙人。从 2005 年开始，陈连勇博士领导了多项在中国生命科学领域的投资，包括中信医药、海利生物、华领医药、信达生物、天演药业、丹诺医疗、麦迪顶峰、同宜医药、亿康基因、上海华舟、康泰生物及东软医疗。陈连勇先生曾在欧洲麦肯锡公司及美国安永公司就职。1993 年至 1997 年期间，陈连勇先生在美国新泽西的先灵褒雅 Schering-Plough 医药公司从事药物开发研制工作。他是“VYTORIN”/“ZETIA”药物发明团队成员之一，此药年销售额已超过数十亿美元。陈连勇先生拥有麻省理工学院的博士后，比利时新鲁汶大学博士学位(最高荣誉奖)，及北京大学学士学位。陈连勇先生持有 6 项美国发明专利，并共同组织撰写了著名的安永生物科技年鉴的第 14 期和 15 期。现任公司董事。

陈连勇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朱青生：男，1963 年出生，美国国籍，生物医学工程博士、工商管理硕士，曾担任 Novitas Capital 风险投资公司合伙人，曾创建苏州睿克气雾医药有限公司。

现任公司、苏州杰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瑞尔通（苏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MID Labs Ltd、诺华合（昆山）医学科技有限公司、冠杰医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上海华舟压敏胶制品有限公司等多家企业董事，并任苏州通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苏州通和毓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创投合伙人、崇凯创业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管理合伙人等职务。

朱青生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经第二届董事会推荐并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同时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梁芬莲女士、卫秀余先生、陈磊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新一届董事任期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待表决候选人如下：

- 1、选举梁芬莲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选举卫秀余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选举陈磊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就上述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表示认可，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已于 2017 年 1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述候选人，均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且均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或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上述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现提请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该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附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梁芬莲：女，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专业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曾在陕西财贸干部管理学院会计系、陕西经贸学院会计系、西安财经学院会计系任教。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会计学副教授。

梁芬莲女士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

情形。

卫秀余：男，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预防兽医学硕士，曾在上海市奉贤县畜牧兽医站工作，历任技术员、助理兽医师、兽医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市奉贤区动物疫病预防中心推广研究员。

卫秀余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陈磊：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学士，上海交通大学 EMBA，曾在上海中科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董事长助理、总裁、副董事长兼集团工业园区总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中科电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磊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经第二届监事会提名，同时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赵有淑女士、钮雪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新一届监事任期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待表决候选人如下：

- 1、选举赵有淑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选举钮雪根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候选人，均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监事任职资格和条件，且均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或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现提请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该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附件：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赵有淑：女，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动物医学博士。

1994.07-2002.06，兰州军区司令部养殖场，技术员、技术副场长；2005.07-至今，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公司技术研发部经理、质量管理部经理、工程中心副主任，现任公司质量总监。

赵有淑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其他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有淑女士参与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份额为 50 万份，除此之外未持有公司其他股份。赵有淑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钮雪根：男，1968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动物科学学士，兽医师。

1990.08-至今，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曾任生产部经理，现任公司生产总监。

钮雪根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其他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钮雪根先生参与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份额为 20 万份，除此之外未持有公司其他股份。钮雪根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